盐城师范学院学生工作处

盐师院学〔2021〕11号

#### **关于开展2021年**

**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做好我校2021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工作，根据省教育厅文件精神，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毕业确认的性质及意义**

所谓“毕业确认”，指国家助学贷款获贷学生在毕业离校前，向经办银行（或其代理机构）确认其贷款本金、利率、期限、还贷起始日与终止日等关键信息，以提醒学生诚信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毕业确认是国家助学贷款贷后管理的重要环节，是降低贷款违约率、控制信贷风险的重要手段，为了保证贷款工作的长期健康运行，请各二级学院对贷款毕业生做好诚信教育、政策宣传工作，按要求完成相关操作。

**二、通知对象**

在校期间办理过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我校2021届毕业生。具体名单见附件1。

**三、毕业确认具体流程**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毕业确认手续主要在国家开发银行业务系统中进行，有关流程如下：

**（一）学生登录核对贷款相关信息**

1．登陆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信息网，地址：https://sls.cdb.com.cn，使用身份证号或手机验证码登陆，如果密码丢失可点击页面上的“忘记密码”进行密码重置。成功登录后在左侧导航栏最下方打开“毕业确认申请”菜单，认真核对文本区显示的各项信息；

2．在文本区下方点击“申请”按钮，打开申请页面，务必将工作单位、家庭联系人、家庭地址、家庭电话、手机号码、即时通讯（QQ号码）等信息补录进系统，基本信息发生变动的同时核改；

3．在提交申请前，务必认真核对贷款本金、借款日期、还款起止日等关键信息，如有错误，请联系生源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进行处理；

4．对所有信息填写和核对无误后，贷款学生在“毕业确认”栏目下点击“申请”完成毕业确认。

5．学生从系统中导出《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毕业确认表》（以下简称《毕业确认表》），核对签字并按手印。

**（二）学生工作处审核毕业确认信息**

校学生工作处资助管理中心登陆国开行业务系统，查看并审核申请毕业确认的学生信息；通知未完成确认手续的学生尽快办理。

**（三）二级学院报送贷款毕业生《毕业确认表》**

**各二级学院4月29日前指导贷款学生完成线上确认工作**，5月10日前，将学生签字确认的《毕业确认表》收齐，交至学生工作处资助管理中心，如学生提前还贷，可不用提交上述材料，但需提供贷款结清的截图作为凭证，以便办理毕业生离校手续。

**四、考研、入伍、休学、留级、修改学制/入学年份**

有考研、休学等情况需要变更毕业年份等信息的，需带相关证明，联系生源地县（区）教育局资助中心请老师帮忙尽快做好就学信息变更和还款计划变更，2020级预科班学生需持结业证书及新发放的录取通知书前往办理。今年9月1号以后，贷款毕业即需要自己支付当年利息。**考研或专升本，还想续贷，请做完上述变更后，再申请续贷。**

**五、还款事宜**

1.支付宝还款。

**疫情期间建议学生通过支付宝自助办理还款事宜。**

（1）当月的1日-15日，登陆“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点击标记年份（20xx学年-20xx学年合同）下面的“申请还款”，网上申请提前还款,同时记下贷款账号，样式是“3208……@sin.cn”，以备还款时用。

（2）从网上申请当天开始到当月20日，用手机登陆任意已经实名认证的支付宝，在“便民生活”的“生活号”里，搜索并关注“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生活号，然后点击“在线还款”，输入自己的贷款账号和身份证号码，就可以查出还款金额。核对无误后，进行还款操作。次月可以上网查阅还款情况。上述操作也可通过电脑端实现。

2.专用POS机还款。

贷款学生可持银行卡于工作时间到生源地区县（区）教育局资助管理中心刷卡还款，也可于开学后到校学生工作处资助管理中心（新长校区学工楼212）办理，注意所有款项要存在一张银行卡上。

3.贷款利息。

学生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由学校及省财政共同承担，毕业之前还款只需支付贷款本金，无需支付利息。学生毕业当年9月1日起，将自行承担贷款利息，每年12月20日前通过支付宝或专用POS机还本付息，利息金额以国家开发银行系统计算数据为准。

4.各二级学院要积极利用微信、QQ等线上方式对贷款毕业生开展诚信还贷知识宣传与讲解，做好学校贷款风险防控，鼓励有能力偿还助学贷款的学生提前还贷，对于暂时没有能力偿还的毕业生要给予耐心讲解，指导其按期还本付息，避免产生逾期，影响个人信用记录。

**六、注意事项**

1．《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毕业确认表》一式两份，经学生签字后，一份学生留存，另一份交二级学院汇总后报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存档备查。

2．各二级学院按要求做好国家助学贷款学生诚信教育工作，确保所有获得贷款的学生都能全面正确了解贷款政策，树立按时偿还贷款本息的诚信意识。此项工作已纳入学生工作年终考核测评，如所在学院助学贷款学生还款未发生逾期，可在考核中酌情加分。

3．如有其它情况，请与学生工作处资助管理中心联系。

附件1：2021届毕业生生源地助学贷款信息汇总表

附件2：国开行-助学贷款还款指南折页

附件3：毕业确认流程

学生工作处

二O二一年四月十三日